

你家门口的充电桩够用吗?

实地走访·楼盘

4个充电站仍不够 社区还要“挖潜”

“电动车需按秩序停放充电,充电时长不得超过8小时……”7月8日上午,新快报记者走访天河区员村街道山顶社区天一庄小区,看到小区一栋住宅楼下有一处停满电动自行车的充电站,现场设置了30多个充电插座,墙上贴着充电桩“安全提示”和“操作指南”。

小区门口的一家超市广场上新增了一处电动自行车充电站,设有9个充电插口;附近恒安大厦门前也有方便居民给电动车充电的停放点……山顶社区工作人员告诉新快报记者,目前社区内已有4个便民充电站,“还不够,电动车越来越多,充电和停放需求都在增加”。以该小区为例,社区也在考虑继续“挖潜”,利用闲置的服务设施进行改造,增设充电桩,引导居民有序停放充电。

新快报记者走访发现,广州市内无

论是需求集中的居民小区,还是人来人往的商业场所,可供电动自行车充电、临时停放的充电站都非常抢手。市内的骑手众多,安全、方便、快速,是他们对充电桩设施的迫切要求。如何给电动自行车提供一个“安全港湾”,促进使用者规范停车、安全充电,成为基层社区治理面临的一个突出问题。

翠雅小区位于山顶社区附近的环宇社区,这里的电动自行车安全充电停放点可同时供40辆电动车充电,很受小区居民欢迎。环宇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雷群燕表示,去年底,在2022年社区十件民生实事票决会上,“推进小区电动车充电桩建设”被列入民生实事候选项目。针对群众呼声高且具备条件的小区,社区努力协调积极推动小区增设充电桩,既满足居民需求,又降低安全风险。

有小区欲建充电桩却遭业主反对

海珠区的翠城花园是一个大型小区,目前常驻人口达两万人,电动自行车约有1200台,出现了消防通道堵塞和电池充电等严重的消防隐患。为解决充电问题,在街道和社区的帮助下,今年1月开始小区外围陆续安装了充电桩与雨棚。

6月底,新快报记者走访翠城花园外围,发现这里设置了集中充电桩及电池充电柜,但记者发现占用充电桩停车的现象并不少见。其中一个充电站停放了10台电动自行车,只有3台正在使用充电桩充电。由于设置在市政道路上,使用充电桩的车主并不仅限于翠城花园业主。因此,有业主向记者表示希望能在小区内设置充电桩。

对此,翠城花园物业服务中心负责人告诉新快报记者,物业方面曾于2020

年9月、2021年4月和7月,以及2022年多次征询业主意见,但部分业主考虑到集中充电场所可能存在安全隐患,对于小区内加装集中充电桩的反对声音较为强烈,征询没有通过。从今年6月上旬开始,物业方面不断宣传新规。7月1日开始,在各主要出入口、楼栋大堂、电梯轿厢及对停放在公共门厅的电动车车主派发温馨提示,并计划在7月4日开始设专人专岗在各出入口值守,倡议车主将电动自行车停放于小区外。

物业方面直言,由于没有执法权,物管人员在执行方面有一定困难,希望有关部门能够协助物管方对小区违规车主进行劝阻、教育及处罚执行,排查违规停放的电动自行车隐患;在小区外围规划更多合理的停车点,设雨棚、安装充电桩等,联合物管方引导车主将车停到外围。



■在海珠区翠城花园,电动自行车充电站内停满了电动自行车,显示出停放的需求较大,但也占用了充电的场地。

声音 市民:对违规者要有处罚措施 充电要简便实惠

新快报记者在天河区骏景花园走访时,正好遇到张先生使用共享充电桩给他的自行车充电。张先生告诉记者,从消防安全的角度考虑,他很支持禁止电动车进入室内充电的政策。他已经养成在共享充电桩充电的习惯,这些充电桩离家近,不用辛苦将电池搬回家,安全且方便。“之前家人就已经看到电动车充电起火的新闻,以前每次看到我在家充电都很担心,小区建好充电桩以后我马上就开

用了,这样安心很多。”张先生说。

新快报记者在骏景花园的3个共享充电点看到,每个点都有约20个充电插口,现场使用率约为一半。张先生称,目前小区里的共享充电插座能够满足他的充电需求,美中不足的是,有时候部分电动自行车车主充完后没有及时将车移走,占用充电车位,造成充电车位的浪费。

在天河区车陂街,居民陈女士告诉新快报记者,她支持禁止电动自行车或

者携带电动自行车电池进入电梯的政策。她表示,必须要有强有力的措施,处罚具有较高的震慑作用,才能让居民遵守规则。她之前看新闻,其他小区有在电梯装上能够识别电动自行车的感应器,每当电梯里有电动自行车出现就会自动报警。这样的设备应该多推广,最好可以单独识别电池,防止有人把电池单独拿进电梯。

在天河区车陂街姓陆巷,李女士正在

停放电动自行车,她告诉新快报记者,希望共享充电桩的操作更加简便,她尝试过在充电桩充电,操作了5分钟也没有成功,手机App显示在充电,但是没有看到电源指示灯亮起,旁边也没有专业人士指导,无奈之下只能放弃。李女士通过共享充电桩上的告示得知,共享充电桩的电费比在家里充电贵,她认为,要让车主习惯使用充电桩,起码要做到共享充电桩充电的电费与在家里充电的电费持平。

建议 韩志鹏:充电桩安装首选空旷地 政府要从源头抓好电池质量

居民因为担心电动车充电起火而反对小区安装充电桩怎么办?时事评论员韩志鹏建议,充电桩可以安装在空旷地域,确保充电桩即使发生自然也不会危及居民人身安全。他告诉新快报记者,目前广州已经有换电站换电柜,居民可

以选择以换电取代充电,从长远的经济效益看,居民在换电柜的消费并不一定比充电桩贵,政府部门应当引导企业对换电柜进行投入,建立长远可持续运行的机制。韩志鹏认为,电动自行车会自然,本质上是电动自行车电池质量问题,

交警部门应当加强对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的查处力度,发现一辆没收一辆。政府相关监管部门要从源头上抓电动自行车生产质量,加强对电动自行车企业生产监管力度。

关于充电插座的使用问题,韩志

鹏表示,首先需要居民加强公德意识,充完电自行将电动自行车停放在非充电区域。他认为这也属于管理问题,小区物管方有管理职能,可以引导居民充完电后将电动自行车停放在非充电区域。